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05月07日

發文字號：113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4號

主旨：本公司113年04月29日113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4號公告標售113年度第104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更正公告如下：

第44標號不動產標示：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698地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7. 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2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	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2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

第45標號不動產標示：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698地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7. 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2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	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2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

第46標號不動產標示：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698地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7. 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2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	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32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

第 47 標號不動產標示: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 698 地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7. 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	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

第 48 標號不動產標示: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 699 地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7. 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	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

總經理

邊子樹

業務專用章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北區分署委託標售113年度第104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 或建築改良物公告

發文日期：113年04月29日

發文字號：113年度台金北繼字第104號

主旨：公告標售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113年度第104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共106宗，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

- 一、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五點。
- 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112年度委託辦理標售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及繼承人或原權利人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申請發給價金勞務採購案契約書。

公告事項：

- 一、公告起迄日期：自113年4月29日起至113年7月30日止，共3個月。
- 二、受理投標期間：自113年7月16日起至113年7月30日上午10時0分開啟信箱止。
- 三、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13年7月30日上午11時0分正於本公司（以下簡稱標售機構）投標室（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日上午11時0分同地點開標。
- 四、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 （一）凡法律上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私法人、自然人及其他得為權利主體者，均得參加投標。外國人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至二十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且於「

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二)公告標售之不動產為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第十一款所規定之耕地者，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三十四條規定之農民團體、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

(三)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在辦公時間內，向標售機構（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300 號 10 樓）（電話：(02)8771-1168 轉 2155）洽詢，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信封等，並依投標須知規定填寫，連同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於**113 年 7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0 日**標售機構開啟信箱前以郵局掛號郵遞送達指定信箱（臺北敦南郵局 **108-182** 號郵政信箱）。

五、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等詳如附表。

六、標售不動產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所有權、他項權利，係依當地縣、市政府核發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書、政府機關網站公布之使用分區或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土地或建物登記謄本記載，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縣、市政府、地政機關查詢，並請逕至現場參觀。**另位於新北市之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32條、第55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

七、標售之不動產，依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第三項規定，其繼承人占有或第三人占有無合法使用權者，於標售後喪失其占有之權利；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租賃期間超過五年者，於標售後以五年為限；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就其使用範圍依序有優先購買權，但優先購買權人未於決標後三十日內表示優先購

買者，其優先購買權視為放棄。願優先購買者，應依投標須知規定方式表示。

八、凡對本標售不動產有權利主張者，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間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標售機構。逾期視為放棄一切權利，不予受理。

九、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除有優先購買權者，另候通知繳納外，應持向標售機構領取之繳款書限於**113年10月18日**以前逕向指定銀行一次繳清。

十、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繳清應繳價款後十五日內由標售機構發給標售證明書予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

十一、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十二、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標售機構公告(布)欄公告為準。
(標售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tfasc.com.tw/>)

附表：

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標號	1	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寮段望古坑小段 0144-0001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寮段望古坑小段 0144-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998.00(1/10)	7721.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98,886	440,097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0,000	4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蔡光松(持分 1/10)	蔡光松(持分 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蔡光松(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42757、出生日期：民國 39 年 03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蔡光松(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42757、出生日期：民國 39 年 03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	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寮段望古坑小段 0144-0003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寮段望古坑小段 0146-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584.00(1/10)	5569.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489,288	317,43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9,000	3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蔡光松(持分 1/10)	蔡光松(持分 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蔡光松(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42757、出生日期：民國 39 年 03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蔡光松(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42757、出生日期：民國 39 年 03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	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1201-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120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38.00(1/4)	293.9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商業區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20,593,073	17,956,70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60,000	1,79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江金(持分 1/4)	江金(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江金。</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法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4 棟(建號 2221 等 4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江金。</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法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2 棟(建號 2437 等 12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	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1201-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府中段 120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38.00(1/4)	293.9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商業區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20,593,073	17,956,70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60,000	1,79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江慧(持分 1/4)	江慧(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江慧。</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法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4 棟(建號 2221 等 4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江慧。</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法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2 棟(建號 2437 等 12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9	1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0812-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081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8.00(1/8)	48.00(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16,000	1,116,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12,000	11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徐仕灶(持分 1/8)	徐長杉(持分 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徐仕灶。</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徐長杉。</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1	1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0812-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081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8.00(1/8)	48.00(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16,000	1,116,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2,000	11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徐仕可(持分 1/8)	徐火生(持分 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徐仕可。</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徐火生。</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3	1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0812-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081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8.00(1/8)	48.00(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16,000	1,116,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12,000	11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徐忠(持分 1/8)	徐井(持分 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徐忠。</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徐井。</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5	1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段 0812-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1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8.00(1/8)	17.00(65/2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1,116,000	144,86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2,000	1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徐接(持分 1/8)	蕭傳明(持分 65/24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徐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7	1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18-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2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8.00(65/2400)	16.00(65/2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商業區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531,174	107,033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4,000	1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蕭傳明(持分 65/2400)	蕭傳明(持分 65/24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9	2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31-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3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4.00(65/2400)	170.00(65/2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商業區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160,550	1,288,83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7,000	12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蕭傳明(持分 65/2400)	蕭傳明(持分 65/24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1	2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33-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3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8.00(65/2400)	6.00(65/2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商業區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391,989	85,21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0,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蕭傳明(持分 65/2400)	蕭傳明(持分 65/24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3	2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45-0000 地號	新北市板橋區介壽段 025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6.00(65/2400)	90.00(65/24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商業區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241,093	602,063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5,000	6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蕭傳明(持分 65/2400)	蕭傳明(持分 65/24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蕭傳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4048986、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5 月 2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5	2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石笋段 0107-0000 地號	新北市雙溪區石笋段 010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73.00(1/2)	436.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69,005	80,66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坤城(持分 1/2)	林坤城(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坤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33791、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1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坤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33791、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1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7	2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石笋段 0109-0000 地號	新北市雙溪區石笋段 011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492.00(1/2)	3647.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646,020	674,69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5,000	6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坤城(持分 1/2)	林坤城(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坤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33791、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1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坤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33791、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1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9	3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石笋段 0112-0000 地號	新北市雙溪區石笋段 011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20.00(1/2)	320.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59,200	59,2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坤城(持分 1/2)	林坤城(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坤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33791、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1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坤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33791、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1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1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石笋段 0115-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977.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735,74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坤城(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坤城(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33791、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1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百齡段六小段 60086-000 建號	臺北市士林區百齡段六小段 023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9.35(1/6)	116.00(1/2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18,23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瑞隆(持分 1/6)	王瑞隆(持分 1/2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王瑞隆(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718632、出生日期：民國 40 年 12 月 20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3 棟(建號 60083 等 3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10、門牌：臺北市士林區承德路四段 6 巷 53 號四樓。</p> <p>11、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3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段一小段 10278-000 建號	臺北市士林區天玉段一小段 052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7.52(5/35)	704.65(1/7)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370,89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瑞程(持分 5/35)	吳瑞程(持分 1/7)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吳瑞程(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329976、出生日期：民國 11 年 06 月 20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p> <p>8、門牌：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七段 232 巷 1 弄 51 號。</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二小段 20132-000 建號	臺北市士林區光華段二小段 023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5.66(1/1)	76.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0,569,3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05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邱淑婉(持分 1/1)	邱淑婉(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邱淑婉(身分證統一編號：Y200028135、出生日期：民國前 5 年 02 月 0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20664)，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門牌：臺北市士林區福德路 57 巷 5 號。</p> <p>10、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5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二小段 0415-0000 地號	臺北市大安區通化段二小段 00909-000 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900.00(30177/9210000)	661.98(200/10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商業區(特)(遷)(依都市計畫說 明書圖規定辦理，始得作第參種商業區 使用)(原屬第參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578,42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5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明俊(持分 30177/9210000)	王明俊(持分 200/10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王明俊(身分證統一編號：L100582927、出生日期：民國 41 年 04 月 07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46 棟(建號 862 等 46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門牌：臺北市大安區通化街 87 號地下室。</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 二小段 0222-0000 地號	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 二小段 0222-0007 地號	臺北市大安區懷生段 二小段 03796-000 建號
面積(平方公尺)	13027.00(32/99643)	9929.00(32/99643)	89.95(1/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及第三之二 種住宅區	第參種商業區(依都市計畫 說明書圖規定辦理,始得作 第參種商業區使用)(原屬 第貳種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5,368,52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3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范海珠(持分 32/99643)	范海珠(持分 32/99643)	范海珠(持分 1/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有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范海珠(身分證統一編號：A200788164、出生日期：民國 39 年 10 月 0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共有部分為 3720 建號權利範圍為 24/24999，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p> <p>8、本案 222、222-7 地號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125 棟(建 3637 共 1125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10、門牌：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 226 號三樓之 1。</p> <p>11、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7	3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中山區德惠段二小段 0825-0000 地號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段二小段 0201-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0(1/3)	18.00(29/216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05,000	87,72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范盡(持分 1/3)	陳楊葉(持分 29/216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范盡(身分證統一編號：A201789923、出生日期：民國前 1 年 09 月 14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楊葉(身分證統一編號：A203668838、出生日期：民國 14 年 0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9	4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段二小段 0233-0000 地號	臺北市中山區榮星段四小段 034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29.00(1/60)	25.00(1/3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4,511,696	251,66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52,000	2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楊葉(持分 1/60)	黃正忠(持分 1/3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楊葉(身分證統一編號：A203668838、出生日期：民國 14 年 02 月 0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8 棟(建號 306 等 18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黃正忠(身分證統一編號：A103735930、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2 月 17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1	4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中山區榮星段四小段 0343-0001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山段二小段 052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0.00(1/30)	413.00(8/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302,000	846,6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1,000	8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正忠(持分 1/30)	郭華讓(持分 8/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黃正忠(身分證統一編號：A103735930、出生日期：民國 34 年 02 月 17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郭華讓(身分證統一編號：Z000125770)。</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13)，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地上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3	4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四小段 1052-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 069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00(42/252)	10.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二種住宅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71,000	10,2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000	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阿連(持分 42/252)	陳培乞(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阿連(身分證統一編號：Z140012618)。</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陳培乞(身分證統一編號：Z140011214)。</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5	4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 0698-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 069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00(1/4)	10.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0,250	10,2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	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培進(持分 1/4)	陳培錐(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培進(身分證統一編號：Z140011215)。</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陳培錐(身分證統一編號：Z140011216)。</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7	4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 0698-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二小段 069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00(1/4)	187.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0,250	191,67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	2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壽年(持分 1/4)	陳壽年(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壽年(身分證統一編號：Z140011213)。</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陳壽年(身分證統一編號：Z140011213)。</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位於直轄市定古蹟「陳文瀾古墓群」定著土地範圍內，標脫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32 條規定，臺北市政府文化局依同樣條件有優先購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善盡管理維護責任。</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9	5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一小段 0053-0000 地號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一小段 005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78.00(15/420)	678.00(15/4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47,707	147,70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5,000	1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謝以南(持分 15/420)	謝榮東(持分 15/4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謝以南(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628250、出生日期：民國 5 年 10 月 04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承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榮東(身分證統一編號：Z140010500)。</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1	5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內湖區碧湖段一小段 0082-0000 地號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1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15.00(15/420)	270.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12,196	249,7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2,000	2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謝榮東(持分 15/420)	林水木(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謝榮東(身分證統一編號：Z140010556)。</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3	5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13-0000 地號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2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54.00(1/4)	942.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789,950	871,3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9,000	8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水木(持分 1/4)	林水木(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5	5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24-0000 地號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24-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139.00(1/4)	71.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3,828,575	65,67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83,000	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水木(持分 1/4)	林水木(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7	5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41-0000 地號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4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27.00(2/8)	221.00(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209,975	204,42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1,000	2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水木(持分 2/8)	林水木(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9	60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55-0000 地號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二小段 055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88.00(1/4)	181.00(2/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543,900	167,42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5,000	1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林水木(持分 1/4)	林水木(持分 2/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水木。</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1	62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三小段 0423-0000 地號	臺北市文山區老泉段三小段 044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77.00(12/144)	735.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54,575	1,359,7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000	13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高水塗(持分 12/144)	高水塗(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高水塗。</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高水塗。</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3	6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二小段 0323-0000 地號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二小段 0323-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700.00(1/2)	793.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6,075,000	1,784,2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08,000	17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鄭晉仕(持分 1/2)	鄭晉仕(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鄭晉仕(身分證統一編號：A103910166、出生日期：民國 13 年 01 月 1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鄭晉仕(身分證統一編號：A103910166、出生日期：民國 13 年 01 月 1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5	6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南港區大豐段二小段 0323-0002 地號	臺北市南港區麗山段二小段 002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22.00(1/2)	82.00(1/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護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1,174,500	73,8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8,000	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鄭晉仕(持分 1/2)	鄭三利(持分 1/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鄭晉仕(身分證統一編號：A103910166、出生日期：民國 13 年 01 月 1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鄭三利(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478177、出生日期：民國 11 年 01 月 18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7	68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南港區新光段二小段 0044-0000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石底段薯榔寮小段 0095-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00(6/48)	262.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二種住宅區	森林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35,000	79,91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4,000	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鄭糖(持分 6/48)	詹水龍(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鄭糖(身分證統一編號：F202969055、出生日期：民國 3 年 07 月 1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水龍(出生日期：民國前 32 年 08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9	7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石底段薯榔寮小段 0127-0001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石底段薯榔寮小段 0127-0006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39.00(1/2)	779.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森林區 農牧用地	森林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316,895	237,59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2,000	2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詹水龍(持分 1/2)	詹水龍(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水龍(出生日期：民國前 32 年 08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水龍(、 出生日期：民國前 32 年 08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1	7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石底段薯榔寮小段 0133-0001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石底段薯榔寮小段 0139-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35.00(1/2)	1794.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森林區 農牧用地	森林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02,175	547,17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000	5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詹水龍(持分 1/2)	詹水龍(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水龍(出生日期：民國前 32 年 08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水龍(出生日期：民國前 32 年 08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3	7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石底段薯榔寮小段 0197-0002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092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484.00(1/2)	136.01(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森林區 農牧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452,620	165,47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6,000	1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詹水龍(持分 1/2)	胡德泉(持分 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水龍(出生日期：民國前 32 年 08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法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 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法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5	7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1041-0000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106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690.57(1/6)	765.13(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735,963	84,16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4,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泉(持分 1/6)	胡德泉(持分 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7	7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1181-0000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120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74.44(1/6)	162.36(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333,902	197,53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4,000	2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泉(持分 1/6)	胡德泉(持分 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謄本標示部其他登記事項載明「地上建築改良物:173」，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謄本標示部其他登記事項載明「地上建築改良物:173」，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9	8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1209-0000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121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147.55(1/24)	250.22(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349,046	304,434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5,000	3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泉(持分 1/24)	胡德泉(持分 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9 棟(建號 68 等 9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77)，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1	8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寮段十分寮小段 0394-0002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寮段十分寮小段 062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47.00(1/6)	533.00(1/6)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75,945	54,188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泉(持分 1/6)	胡德泉(持分 1/6)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3	84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寮段十分寮小段 0629-0000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062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15.00(1/6)	160.30(1/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82,858	8,14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9,000	815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泉(持分 1/6)	胡德泉(持分 1/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5	86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0654-0000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067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45.59(1/12)	1900.03(1/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7,567	104,50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	1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泉(持分 1/12)	胡德泉(持分 1/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7	88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平溪區十分段 0708-0000 地號	新北市平溪區石底段薯榔寮小段 0130-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94.13(1/12)	861.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森林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54,677	262,605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000	2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德泉(持分 1/12)	詹水龍(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胡德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3075747、出生日期：民國 44 年 08 月 15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水龍(出生日期：民國前 32 年 08 月 13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9	90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新店區思源段 0513-0000 地號	新北市新店區思源段 051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644.62(1/4)	1644.62(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甲種風景區	甲種風景區
標售底價(元)	1,850,198	925,099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86,000	9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邱丁山(持分 1/4)	邱石(持分 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邱丁山。</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邱石。</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91	92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新店區思源段 0513-0000 地號	新北市蘆洲區民族段 024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644.62(1/8)	358.82(90/115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甲種風景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925,099	103,44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93,000	1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邱阿某(持分 1/8)	李安恭(持分 90/115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邱阿某。</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安恭(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695803、出生日期：民國 13 年 09 月 0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 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93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芝山段一小段 078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00(1/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111,02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2,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劉效紀(持分 1/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劉效紀(身分證統一編號：Y100135017、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3 月 11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94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福順段三小段 30060-000 建號	臺北市士林區福順段三小段 0036-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11.43(1564/10000)	1949.00(24/1000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及第三之二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871,90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盧金鑾(持分 1564/10000)	盧金鑾(持分 24/1000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盧金鑾(身分證統一編號：F200257712、出生日期：民國 16 年 12 月 20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共有部分為 31079 建號，權利範圍為 455/10000，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74 棟(建號 30059 等 74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門牌：臺北市士林區重慶北路四段 49 巷 15 弄 56 號一樓之 11。</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95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士林區百齡段五小段 50265-000 建號	臺北市士林區百齡段五小段 022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6.32(1/6)	113.00(1/2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129,44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1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韓麗麗(持分 1/6)	韓麗麗(持分 1/2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韓麗麗(身分證統一編號：A223039324、出生日期：民國 55 年 08 月 1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參與本案投標之私法人依平均地權條例第七十九條之一所規定，應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內政部公告免經許可情形，或於送辦所有權移轉前自行檢具使用計畫依內政部訂定「私法人買受供住宅使用之房屋許可辦法」申請許可。</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3 棟(建號 50262 等 3 筆)，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門牌：臺北市士林區華齡街 40 巷 1 弄 4 號四樓。</p> <p>10、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96	97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段二小段 0203-0001 地號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段二小段 020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00(1/1)	3.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
標售底價(元)	2,430,000	729,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43,000	7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葉枝炆(持分 1/1)	葉枝炆(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葉枝炆(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149823、出生日期：民國前 13 年 07 月 0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葉枝炆(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149823、出生日期：民國前 13 年 07 月 0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土地使用分區查詢為道路用地(公共設施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98	99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大平段破子寮小段 0107-0000 地號	新北市雙溪區柑腳段外柑腳小段 010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654.00(1/6)	917.00(1/5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保安保護區	山坡地保育區 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63,954	27,87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7,000	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范詩(持分 1/6)	藍火煉(持分 1/5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范詩(身分證統一編號：F201089094、出生日期：民國前 6 年 12 月 26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藍火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000117、出生日期：民國 20 年 01 月 07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2 棟(建號 3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00	101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柑腳段外柑腳小段 0102-0000 地號	新北市雙溪區柑腳段外柑腳小段 010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69.00(1/50)	917.00(1/5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丙種建築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20,338	27,87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	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藍火煉(持分 1/50)	藍鑽(持分 1/5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藍火煉(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000117、出生日期：民國 20 年 01 月 07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4)，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藍鑽(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11366、出生日期：民國 13 年 11 月 0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 (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2 棟(建號 3 等)，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02	103
不動產標示	新北市雙溪區柑腳段外柑腳小段 0102-0000 地號	臺北市大安區瑞安段二小段 0194-0002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69.00(1/50)	2.0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丙種建築用地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20,338	73,76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	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藍鑽(持分 1/50)	許添福(持分 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藍鑽(身分證統一編號：F101111366、出生日期：民國 13 年 11 月 0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是否涉及文化資產，請有意投標者逕至新北市政府建置新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https://www.ntchgis.ntpc.gov.tw/Involve/Identity/Account/Login_Ntpc)查詢，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 32 條、第 55 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p> <p>8、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4)，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許添福(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730880、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04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04	105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大安區瑞安段二小段 0194-0003 地號	臺北市南港區舊莊段二小段 000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3.00(1/10)	2158.00(40/1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保護區
標售底價(元)	479,440	2,071,68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8,000	20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許添福(持分 1/10)	李秋貴(持分 40/1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有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許添福(身分證統一編號：A100730880、出生日期：民國 7 年 06 月 04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秋貴(身分證統一編號：A102852183、出生日期：民國 6 年 08 月 22 日)。</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06
不動產標示	臺北市萬華區萬大段一小段 045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65.00(1/8)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第三種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2,987,70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9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石園(持分 1/8)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石園(身分證統一編號：Z000170401)。</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